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 2013-012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华召集，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业绩，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拟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一）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委托理财额度和期限

任意时点的理财资金总额控制在人民币八亿元以内（含八亿元），在此

限额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三）委托理财的风险管理

为做好委托理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限额内具体审批单次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含六个月）的委托理财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以上限额内单次期限超过六个月的委托理财业务，需报董事会审批。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委托理财业务，资产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四日